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7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3 年 7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苏金杰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制度》的相 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第54号——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期报告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(试行)》及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 关要求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- (1) 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(2)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,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;
- (3)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7),《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6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20日